

证券代码:688361

证券简称:中科飞测

公告编号:2024-156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1,000台集成电路质量控制设备出机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近日,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1,000台集成电路质量控制设备出机,交付国内某知名集成电路制造商。

本次设备出机是按照已签署订单交付设备,已对价格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签署双方均有履约能力,但在订单履行的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存在无法履行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做好应对措施,全力保障订单的正常履行。

近日,公司第1,000台集成电路质量控制设备出机,交付国内某知名集成电路制造商,公司自成立以来,秉承“创新驱动、质量第一”理念,集成电路质量控制设备累计出货达到1,000台,标志公司在核心技术、产品品质管控与工厂、客户资源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得到进一步体现。

公司始终坚持以自主创新,持续地为集成电路行业客户提供高质量设备产品、智能化产品和相关服务的全流程良率管理解决方案。自2016年推出首台无晶圆缺陷缺陷检测设备以来,到如今第1,000台集成电路质量控制设备出机,公司持续保持国内行业龙头地位,在多项关键核心技术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形成

了集成电路制造过程中关键环节所需的主要核心类产品组合,能够为不同类型的集成电路客户提供全面覆盖的检测和测试产品供应保障,支持客户生产工艺需求和未来工艺研发需求,凭借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立异的产品品质以及优质的售后服务,公司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和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并与客户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从而保证公司订单和市场份额随着客户的发展和持续、稳定地增长。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核心技术的自主创新,紧跟行业发展前沿趋势和客户需求,持续推进新产品以及现有产品向更前沿工艺的研发和产业化,不断优化运营管理及客户服务保障体系,进一步提高产品市场表现及核心竞争力。

二、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设备出机是按照已签署订单交付设备,已对价格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签署双方也均有履约能力,但在订单履行的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存在无法履行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做好应对措施,全力保障订单的正常履行。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79

股票简称:上海凤凰 凤凰B股

编号:2024-057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风险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A股股票(600679)在2024年12月12日和12月13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披露了《上海凤凰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的公告》(2024-064);2024年12月16日,公司A股股票再次以涨停价格收盘,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披露了《上海凤凰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的公告》(2024-065)。2024年12月17日,公司A股股票再次以涨停价格收盘,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披露了《上海凤凰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的公告》(2024-066)。

●2024年12月18日,公司A股股票以涨停价格收盘,公司A股股票已经连续五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达12.1%。鉴于公司A股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但公司基本面并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股票价格存在较高的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主动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18日收盘,根据东方财富网的数据,公司动态市盈率为216.04,动态市盈率为146.30,存在市盈率较高的风险。

●根据公司与天津富士达、宋学昌、袁佩珍、王润东、宋伟昌签署的相关协议,公司向宋学昌发行股份总数的35%(即:1,26,010股)和向袁佩珍发行股份总数的35%(即:1,26,010股)将于2025年1月2日上午10:00(第二期解聘)。

●2024年12月7日,公司子公司天津赛克车业有限公司意外发生火灾事故,截至目前,发生火灾事故的具体原因及财产损失情况正在调查、核实中。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600679)在2024年12月12日和12月13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披露了《上海凤凰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的公告》(2024-064);2024年12月16日,公司A股股票再次以涨停价格收盘,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披露了《上海凤凰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的公告》(2024-065);2024年12月17日,公司A股股票再次以涨停价格收盘,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披露了《上海凤凰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的公告》(2024-066)。

2024年12月18日,公司A股股票以涨停价格收盘,公司A股股票已经连续五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达12.1%。鉴于公司A股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但公司基本面并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股票价格存在较高的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现就有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公司A股股票(600679)在2024年12月12日至12月18日连续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累计涨幅达61.21%,涨幅明显高于上证指数和同行业涨幅。鉴于公司A股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但公司基本面并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股票价格存在较高的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主动自查核实的相关情况

2024年12月7日,公司子公司天津赛克车业有限公司意外发生火灾事故,发生火灾事故的具体原因及财产损失情况正在调查、核实中。(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8日披露的《上海凤凰关于全资子公司

天津赛克车业有限公司火灾事故的公告》(2024-062))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公司子公司天津赛克车业有限公司发生火灾事故外,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提醒

经公司自查,并再次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出问询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等信息。

(四)其他价格敏感信息

经核实,在股价敏感信息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公司A股股票(600679)在2024年12月12日至12月18日连续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累计涨幅达61.21%,涨幅明显高于上证指数和同行业涨幅。根据东方财富网的数据,截至2024年12月18日收盘,公司动态市盈率为216.04,动态市盈率为146.30,存在市盈率较高的风险。

鉴于公司A股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但公司基本面并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股票价格存在较高的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股票解禁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0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与天津富士达、宋学昌、袁佩珍、王润东、宋伟昌签署的相关协议,公司向宋学昌发行股份总数的35%(即:1,26,010股)和向袁佩珍发行股份总数的35%(即:1,26,010股)将于2025年1月2日上午10:00(第二期解聘)。

三、火灾风险提示

2024年12月7日,公司子公司天津赛克车业有限公司意外发生火灾事故,发生火灾事故的具体原因及财产损失情况正在调查、核实中。本次火灾事故可能对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四、董事会可能对相关事项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风险提示:投资者在关注“大投”热点概念的同时,应关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24-047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收购股权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终止筹划收购股权事项概述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筹划对外收购广东展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康食品”)股权。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对外投资处于筹划阶段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由于公司与本次交易标的的控股股东之间针对收购股权所涉及的相关协议无法达成一致,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收购展康食品股权事项。

二、公司筹划收购股权事项期间的相关工作

公司在筹划本次收购展康食品股权事项期间,积极推进各项工作,与交易方进行了多次磋商。在项目推进过程中,公司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并严控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问询、经向,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承诺收购股权至终止筹划收购股权期间,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本次终止筹划收购股权事项的原因

本次终止筹划收购股权事项,基于公司与本次交易标的的控股股东之间无法就收购所涉及的相关

条款最终达成一致,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收购展康食品股权事项。

四、终止筹划收购股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筹划收购股权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做好生产经营,努力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同时,继续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进行资源聚合,把握投资、并购机会,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为投资者创造良好价值。

五、终止筹划收购股权事项的决策程序

本次终止筹划收购股权事项不涉及内部审议决策程序,因此,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六、其他

公司董事会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各位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867

证券简称:通化东宝

公告编号:2024-109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0,981,174	96.9820	1,272,974	3.2220	377,491	0.896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表决有关股东需要回避表决。本次审议的议案属于普通决议事项,即以同意票代股份数占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2以上审议通过,并进行了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吉林康肃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晓宇 李海霞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我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鉴证意见书

● 报备文件

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3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四川海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天投资”)持有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总数为283,61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0%。

●海天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费功全、费伟、成都天源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源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271,22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74%。本次解除质押后并继续质押海天水务投资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89,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29.50%。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海天投资通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名称	四川海天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5,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8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26%
持质押数	263,619,900股
质押比例	64.99%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89,000,000股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6.42%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3.10%

注:“剩余未质押股份数量”包含本次继续质押股份数量1,500万股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4-076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97号《关于核准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联席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4,903,797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5.03元/股,已于2022年8月29日完成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43,221,177.07元,已由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资金到账后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天健验[2022]5-3号”《验资报告》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分别与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2022年8月29日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上海博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386 证券简称:北汽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4-034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北汽传媒”)于2024年12月12日以前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于2024年12月18日上午10:30在公司本部(海淀区紫竹院路32号)四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有周光宇、安晓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周光宇主持。

一、会议审议通过《以举手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并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胡利文女士因到任期满,不再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光宇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简历附后。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已就本次会议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经审查,周光宇先生具备履行总法律顾问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和履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同意聘任周光宇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反对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附:周光宇

周光宇,男,1995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法律职业资格。曾任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总经理,中铁科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管理部负责人。

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867

证券简称:北汽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4-033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1,256,161	99.9900	66,300	0.0213	84,000	0.0187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特别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736,161	97.7254	66,300	1.2164	84,000	1.051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此次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 1/2 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北京市经纬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二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4-092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对外投资生产基地进行改建,投资金额不超过3,000万美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孙公司神驰(越南)科技有限公司与北宁一中贵投资股份公司签订了《土地使用租赁合同》。

三、土地使用租赁合同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出租方:北宁一中贵投资股份公司

地址:越南,北宁省,顺城县,嘉东社,玉坎村,B分区,顺城3工业区的服务业LK32-1,2,3,4。

法律代表人:丁氏鸾女士

租赁方:神驰(越南)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越南,海防省,平江县,永红社,福田扩展工业园,A12-1地块

法律代表人:艾普特先生

(二)土地租赁面积信息

1.面积:100,000平方米(大写:壹拾万平方米)。土地的确切面积在双方签订的土地使用记录中确定。地块的最终面积由国家有权部门向租赁方颁发的土地使用权证书确定。

2.地址:海防省,平江县,福田扩建工业区

3.位置:第A12-1号地块

4.使用期:根据2020年投资法第44条和2021年3月26日第31/20201/NĐ-CP号法令第27条规定的工业区技术基础设施建设和经营投资项目的运营期限(不超过50年但不包括延期)。

(三)土地租金及其他费用

1.租赁期内土地租赁单价(未含增值税)为:2,573,775 越南盾/亩。

2.租赁期内租赁方应向出租方支付的未含增值税单价计算的地块租金总额为:257,377,500,000越南盾(大写:贰亿伍仟柒拾叁仟柒佰柒拾玖万伍仟越南盾)。

3.除了地块租金金额之外,在租赁期内,租赁方负责每年向出租方支付土地租金,以依法向国家缴纳。

(四)支付方式

1.双方签署合同后,第一期付款:土地转租总额之95%(未含增值税):244,508,625,000 VND,包括(0)77,233,250,000 VND起租方首期付款且已根据原则支付第3.4.2条款规定为第一期付款的50%;与(1)租赁方将双方签署本合同之日起7(柒)个工作日内预付67,295,375,000 VND(壹亿陆仟柒佰玖拾玖万伍仟伍佰叁拾柒万伍仟越南盾)支付给出租方。

2.出租方向租赁方租赁使用土地的使用权已被颁发后,第二期付款:从出租方通知给租赁方起5(五)个工作日内,租赁方向出租方支付剩下土地租金的5%(未含增值税):12,869,875,000 VND(壹亿贰仟捌佰陆拾陆万伍仟越南盾)。

(五)土地转租期限、交付时间

1.土地转租期限

土地转租期限按租赁投资许可证3200470677号中的项目经营期限(不超过50年并不包括延期期间)。

从交付日开始到2071/3/19结束。

2.交付时间

交付日期:从出租方通知所有以下条件已完成的日期起,双方将在(3)天内完成地块的交付(“交付通知”)不超过60天从租赁方按合同规定完成第一期付款。在交付日期,双方将交付地块并签署交付记录(“交付记录”)。在以下所有交付条件由双方确定已完成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部分基金新增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 业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达证券”)签订的代理销售协议,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4年12月19日起,通过财达证券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具体公告如下:

一、新增代销基金

基金代码	产品名称
006610	金鹰添盈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611	金鹰添盈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388	金鹰添盈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022281	金鹰添盈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二、投资者可在财达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投等业务,相关规则按照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执行。

三、费率优惠

1.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购,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的一种支付方式。

2.折扣费率优惠基金:对于本基金管理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以及中登系统基金不支持与其他基金之间互相转换,对于FOF基金产品不支持与其他非FOF基金产品